

福建南平实验小学血案令人惊心,“学生安全”成为备受关注的焦点。据教育界人士透露,南平血案发生后,南京全市中小学的安保都全面升级。昨天,快报记者邀请了江苏省政协委员、南京市人大代表孙达华一起,对南京的小学安全问题调查后也发现大部分学校已经加强安保与防范措施。但也发现部分隐患:有的学校到规定时间才让学生进校,校园周边缺少治安岗亭,校门口无减速带和交通安全警示标识等。

□快报记者 李绍富 王凡



昨天,在保安和家长的“注目”下,南京市新城实验学校的一位小朋友走出校门。快报记者 李绍富 王凡 摄

快报记者与政协委员实地探访部分学校:

校内安保升级校园周边仍存盲区

小学安保调查

考虑周全型: 人防机防双重保障

昨天下午2点,在江苏省政协委员孙达华的陪同下,快报记者探访了位于黄山路的新城实验学校。来到学校门口,门卫室身着制服的保安询问记者有何事后,向学校领导汇报。几分钟后,该校校长胡明忠来到学校门口,记者这才得以进入学校。

学校门卫室内两名保安均穿制服,其中一人紧盯门卫室的监控显示屏,另一人则随时注意校门周围的情况。据胡明忠介绍,学校门卫是保安公司的专职保安,由学校和教育局各出一半资金聘请,专门负责学校进出校门的安全,此外还有学校的后勤安全管理员和学校干部在校园内轮值,保障校内安全。这个就是人防办法。

该校大门附近两个大摄像头格外醒目,学校围墙四个角落,也安装有摄像头。“除了人防以外,机防同样重要。”胡明忠说,安全监控摄像头覆盖了全校,围墙附近也没有盲区。

“福建校园惨案暴露出的学

校安全隐患,我们早就预见到了。”胡明忠表示,新城实验学校的前身是民工子弟小学,生源非常复杂。考虑到民工上班早,孩子无人看管,学校对因无人看护而提前到校的孩子集中统计登记,然后由学校老师集中管护,“如果孩子逗留在校外,是有安全隐患的”。

积极改进型: 到点开门陈规被废除

昨天下午3点40分左右,记者和孙达华又一起来到莫愁湖小学。刚走到学校门口,身着保安制服的门卫就走了过来,并详细询问记者身份,查看证件后,让记者进入校园。

说起福建南平市实验小学门口发生的血案,莫愁湖小学的校长何中琪叹息不已。“我听说那个惨剧了,这几天都在关注,希望能从中吸取教训,尽量做好学生的安全工作,保证学生安全。”

“教育局规定学校上午8点上课,学校就规定最早7点20分才能放学生进校。”何中琪说,这样一来,学校门口在每天早上

就会聚集大批早到的学生,他们只好在校门外玩耍,等待学校开门。福建南平学校惨案发生后,他立即组织了学校老师开会,强调学生安全问题。

“我们开会研究后决定,解决上学时学生拥堵在校门口的问题,取消7点20分后才让学生进校的规定,只要学生到了校门口,立即让其进入学校。”何中琪说,为此,学校专门安排了教学楼一楼的一个教室,把那些早到的学生安排在那个教室里,这样就避免了他们拥挤在校门口的安全隐患。

据何中琪介绍,该校门卫室一共配备了两名保安,都是从保安公司聘请的专职保安,都经过严格培训的。

死守规定型: 不到点坚决不开校门

在走访中,记者发现,部分学校不到点,就不让学生进学校。秣陵路小学就是其中的一所。该校的门卫由学校雇佣的中年女子和一位男保安组成。这位中年女子称,她在学校已经工作了十多年,同时负责学校卫生和

安全。根据学校规定,学生在早上7点半之前,是不允许进入校园的。

“7点半前,老师也刚到不久,正在做准备工作,学生如果进入学校,没人看管,就喜欢到处打闹,一旦出了问题都不好说。”该校的门卫称,早到的学生,只能在小门外等候。

长江路小学也有类似情况。该校的门卫陈师傅是学校自己聘请的一位40多岁的男子,并未像其他学校门卫那样穿着保安制服。据陈师傅介绍,早上学校开门很早,一般学生到学校都可以进校,但中午需要回家吃饭的学生,必须要到下午1点20分才能进入学校。

汉中门小学也有类似的规定,学生在上午7点20分前,一律不允许进校。

然而,福建学校惨案发生后,许多家长对这个规定提出了质疑。秣陵路小学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学生家长就表示,对双职工家长来说,要把孩子在7点半后送到学校并不容易,“我8点半自己要上班,挤公车换地铁起码一个小时,如果小孩不是7点半以前送到,我就会迟到。”

校长担忧

校园周边安全环境 需尽快改变

一些学校的校长都对校外学生的安全环境比较担忧,南京市新城实验学校的校长胡明忠就是其中一位。胡明忠称,他现在担心的是,学校内部的安全工作做好了,但社会安全隐患太多,尤其是校园周边的安全隐患亟待改善。

胡明忠举了一个例子,他所在的学校院墙附近有一个没什么防护措施的变电设备。“我经常担心,要是哪天下雨后,变电设备漏电,学生不注意,到附近去了,容易出现意外。”胡明忠称,像这样的问题,就需要多个部门协调才能解决。

“像我们这种在学校大门口有大马路的学校,交通安全隐患也比较严重。”胡明忠说,学校前面的路段,没有减速带,没有明显的交通警示标识,学生出校后,就面临严重的交通安全问题。

胡明忠还认为,社会矛盾没有及时化解,也会影响学生安全,但这些需要政府各部门一起努力,才能营造和谐的社会环境,保证学生安全。

事实上,学校附近治安岗亭少,巡逻力量不够,也是不少家长和教师担心的重点。昨天记者在走访中发现,除了长江路小学200米开外有一个治安岗亭外,其他几所学校周围均没见治安岗亭。

相关新闻

应对校门口安全盲区 教育、公安部门在商讨

快报讯(记者 黄艳)昨日,南京教育、公安等部门就校门口的治安管理工作进行商讨。

福建南平实验小学惨案发生后,加强校园内外的安全管理已迫在眉睫。南京市教育局有关人士坦言,教育部门昨天与公安部门商谈校门口的治安管理工作,“现在中学普遍配有保安,小学还没有全部配上保安,包括监控也因为缺乏经费不能全面铺开。”

此外,在校园周边及外围配备安保乃至警力,这是学校单方面无法做到的。教育界有关人士表示,现在正在呼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建议,希望国家财政有专用的安全经费下拨,进一步完善中小学的安保系统和人员配置。

相关政策

校园周边安全 10部委4年前就有规定

福建南平实验小学惨案中,上前与歹徒搏斗的学校门卫竟然是位阿姨,用的武器竟然是拖把和墩布……如果不是路过市民齐心协力,后果更加难以想象!同时也不难想象,假如校园附近就设有治安岗亭,想必歹徒更容易被制伏。

然而令记者惊讶的是,其实关于校园周边安全的规定早就出台了,却一直形同虚设!

早在2006年9月1日,教育部、公安部,以及工商总局等10个部委局一起联合制定了《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规定,各政府部门要建立校园周边整治协调工作机制,维护校园及周边环境安全。公安机关应当把学校

周边地区作为重点治安巡逻区域,在治安情况复杂的学校周边地区增设治安岗亭和报警点,及时发现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处置扰乱学校秩序和侵害学生人身、财产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

此外,公安、建设和交通部门应当依法在学校门前道路设置规范的交通警示标识,施划人行横线,根据需要设置交通信号灯、减速带、过街天桥等设施。在地处交通复杂路段的学校上下学时间,公安机关应当根据需要部署警力或者交通协管人员维护道路交通秩序。

遗憾的是,一直以来,上述规定非但公众知晓甚少,就连学校及教育部门了解得也不多。

政协委员呼声

早就有了规定 落实不到位实在不该

作为江苏省政协委员、南京市人大代表,孙达华一直以来都很关心中小学生的安全问题,他认为,国家十个部委局有关学生安全的管理办法早就出台,却一直没有得到落实,这实在不该!

其实,在不久前召开的两会上,孙达华提交的一份有关中小学交通安全的提案还曾获得过“优秀提案”。他认为,南京中小学校门附近的马路,没有设置减速带,交通警示标识不明显,部分路段甚至没有。教育部门首先应该教育好学生,让其遵守交通法规。同时,相关部门应该完善学校周边的道路设施保障。

而通过昨日的实地调研,孙达华感触很深,他呼吁全社会都要关注学生安全。对处于郊区或

是城郊接合部的学校,警方应该加强流动人口管理,加强周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对那些出没在校园周围的可疑人员,要及时询问并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其不危害学生安全。

“学生的安全问题,随时都要加强,不能说有惨剧发生了,才吸取教训,搞突击。”孙达华称,学生安全问题,不能像消防队员一样,哪里有险情才往哪里奔,需要长效预防措施。“相关部门应该及时落实2006年十个部委局关于校园安全的管理规定,警方应该加强对校园周边巡逻,尤其是在治安环境复杂的学校周围,应尽快设置治安岗亭,一旦出现紧急情况,岗亭值班力量可第一时间赶往处置。”